

紧盯季节性隐患 筑牢秋季安全防线

进入秋季,冷暖变化不规律,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企业安全生产工作,设备损坏、静电起火、企业赶工期赶进度等隐患和季节性事故因素随之升高。为牢牢守住安全生产底线红线,护航经济高质量发展,区应急管理局围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和多业态老旧经营场所专项整治等,加强隐患源头治理,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强对重点领域、重点企业安全监管,牢牢守住安全生产基本盘。

秋季森林火险等级较高,区应急管理局抓好火源管控,特别关注户外探险、野外露营用火等,加大护林员巡护频次,在入林口增设卡点,严防火种进山。同时,做好隐患排查工作和人员值班值守工作,确保重要消防装备完好,应急救援人员到位到岗,坚决做到“打早、打小、打了”。近期,区森防指办成立督查检查小组,对我区各涉林镇街开展森林防灭火规范化建设工作检查,督促各镇街严控野外用火,加强装备物资管理,确保森林防灭火“队伍、装备、水源”三位一体,用时拉得出用得上。

近期,我区聚焦安全管理“一件事”改革,通过“合理分级、差异监管”等方式,着力破解因当前一厂多租企业体量大、差异大造成的监管针对性不足、精准度不够等问题。结合工业企业“控火源”专项检查行动,区应急管理局联合区消防救援局、区经信局等部门(单位)对“一厂多租”企业加大检查力度,重点对“一厂多租”安全生产管理、消防设施、电气线路、安全出口、易燃易爆危化品使用、动火作业等内容开展检查。对检查过程中发现重大隐患或隐患整改不及时时,未安装消防联动警铃、消防通道不畅的“一厂多租”企业列入重点监管企业名单,对其违法违规行为依法进行查处。

10月,区多业态老旧经营场所等重点领域专项整治工作专班结合工作实际、利用多种形式,分组对属地开展实地服务指导,加快推进多业态经营场所等重点领域专项整治。专班聚焦属地推进情况、点位整治方案编制情况、整治工作落实情况等方面,为多业态老旧经营场所、老旧高层楼宇和员工集体宿舍“问诊把脉”,累计检查点位12个,发现隐患38条。现场检查发现经营场所存在的走廊灭火器数量不足、烟雾报警器脱落、电线线路未穿管、与各业主单位未签订安全管理协议等问题均已整改,其余隐患明确针对性整治措施、对责任人以及整改完成时间,确保风险隐患整改闭环。

现将2024年第四期安全隐患企业名单在媒体上进行曝光,接受社会监督。

重点安全隐患企业 (2024年第四批)

序号	属地/行业主管部门	被检查单位	法人代表	存在主要问题	处理结果
1	戴村镇	杭州云泽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张*	未取得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从事危险化学品经营	立案处罚
2	临浦镇	杭州帆特气体有限公司	吴*昌	生产经营单位未与承包单位签订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立案处罚
3	浦阳镇	杭州金世联中环塑业有限公司	张*	未设置安全出口指示标志、违反操作规程作业	立案处罚
4	浦阳镇	杭州佳科化工设备有限公司	朱*权	未签订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立案处罚
5	所前镇	杭州曦辰物语家居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王*军	未设置安全出口指示标志	立案处罚
6	所前镇	杭州小月亮服饰有限公司	蒋*杭	未设置安全出口指示标志	立案处罚
7	义桥镇	杭州宇达五金机械有限公司	赵*	违反安全管理规定作业	立案处罚
8	义桥镇	黄*锋(个人)		未取得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从事危险化学品经营	立案处罚
9	衙前镇	杭州迈腾纺织有限公司	曹*福	未对安全设备定期进行维护保养	立案处罚
10	衙前镇	杭州萧山固星门窗有限公司	赵*海	违反操作规程或者安全管理规定作业	立案处罚
11	瓜沥镇	杭州澳兴纺塑有限公司	陈*林	生产经营场所未设置明显的出口指示标志	立案处罚
12	党湾镇	杭州韵昌输送设备有限公司	周*军	违反操作规程作业	立案处罚
13	党湾镇	杭州萧山浙粤门窗厂	方*君	未设置安全出口指示标志	立案处罚
14	党湾镇	杭州宏泽卫浴厂	赵*良	未设置安全出口指示标志	立案处罚
15	城厢街道	杭州荷露花边有限公司	周*强	生产经营场所未设置明显的出口指示标志	立案处罚
16	宁围街道	杭州国昊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丁*鹏	危险化学品经营单位经营许可证未按规定变更	立案处罚
17	新街街道	杭州帛喜尤佳贸易有限公司	付*红	未设置安全出口指示标志	立案处罚
18	新街街道	杭州鹏路机械有限公司	王*明	违反操作规程或者安全管理规定作业	立案处罚
19	新街街道	杭州饱乐食品有限公司	姚*	生产经营场所未设置明显的出口指示标志	立案处罚
20	新街街道	杭州品胜有机玻璃镜片厂	陈*红	员工违反操作规程	立案处罚



典型案例曝光

案例一:

淘宝买假证 移送公安

9月11日,区应急管理局接到公安部门要求协查辖区内一居民詹某买卖特种作业操作证并使用的线索通报后,随即抽调骨干力量,组建专班展开调查。

经查,詹某持有的“低压电工作业证”,无法在应急管理部“特种作业操作证及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信息查询平台”查询到相关信息。在执法人员的进一步询问下,詹某称因工作需要一本“低压电工作业证”,但又不想去培训和考试,为了图省事,就在网上搜索“办理电工证”的相关信息,最终在淘宝网找到了一家可以办理“电工作业证”的店铺。詹某通过微信与对方取得了联系,对方索要了其姓名、照片等个人信息,并收取了680元办理费用。不久,一张假的“低压电工作业证”就寄到了詹某手中。

除詹某外,区应急管理局先后对孙某某、段某某、黄某某、俞某某、李某、尤某等一批持有使用伪造的特种作业证的违法行为进行立案调查,涉嫌伪造、变造、买卖国家机关公文、证件、印章的违法犯罪行为,按照安全生产“行刑衔接”工作机制,依法移送公安部门进行处理。

案例二:

非法销售柴油 重罚

“你知道柴油属于危险化学品吗?有没有经营危险化学品的资质?”日前,区应急管理局联合区公安分局、区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在义桥镇富春村开展联合检查,发现黄某在未取得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情况下,驾驶私自改装的加油站车,将危险化学品柴油销售给他人。经抽查、计量,改装车辆内剩余柴油900余升。

“是否知道柴油的危险特性?”“知道的,柴油易燃,一直属于危险货物,后来被列为危险化学品。”“那为何还要驾驶没有危化品运输资质的车辆在道路上行驶?”“主要是没有安全意识。”在执法人员的询问下,黄某清楚认识到了自己的不安全行为,最终执法人员依法对其立案处罚。

案例三:

电瓶车违规充电 立案处罚

电动自行车应停放在指定地点,并在指定区域进行充电,违规停放和充电极易发生火灾事故。日前,区应急管理局执法人员对杭州萧山某门窗有限公司进行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发现该单位刘某在车间内进行电瓶车充电作业。

“为什么在车间内进行充电?公司没有集中的充电场所吗?发生火灾了怎么办?”面对执法人员的询问,刘某一时哑口无言。

经查,刘某安全意识不强,图方便未使用电瓶车集中充电场所,在车间内进行电瓶车充电作业,违反安全管理规定。区应急管理局对该行为进行立案调查,依据违法事实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给予该单位警告、单位主要负责人赵某某警告并处罚款、刘某警告并处罚款的行政处罚。